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孔慶麗
電話：062986202#21
電子信箱：kcli@dwh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104252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42521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0學年度東區
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－打開感官，尋找藝術的蹤跡」實施計
畫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1年3月24日北市同中教字第11160033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之內涵與內容，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區域教師專業知能、教學精進，開發在地化教學素材，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，詳細研習內容如附件。
- 三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/時間：111年4月12日(二) 9:00-16:00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弘道樓3樓 會議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東區高中職美術、藝能科教師，亦鼓勵「國中」美術、藝能科教師與會參與，其餘地區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。



(四)注意事項：與會教師需自備6B木鉛筆1支。

四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4月6日(三)止，人數限制為20位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，研習活動代碼：3402516。

六、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活動辦理，本研習為室內活動，需採實名制，並進行入校量溫健康監測，室內活動無法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1.5公尺)時，研習學員應全程佩戴口罩。

七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